

关于孟县 2023 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全县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 年 月 日在孟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次会议上

孟县财政局局长 韩志勇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孟县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县各位代表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3 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在县委、县政府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指导下，我县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迎难而上、奋力攻坚，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县财政部门认真贯彻县委、县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各级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要求，靠前发力、主动担当，狠抓各项收入组织，持续优化支出结构，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为全县经济稳步向

好和社会和谐稳定提供了有力支撑。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初市下达我县财政一般公共预算预计收入 147600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 127600 万元，非税收入为 20000 万元。按市下达我县一般公共预算预计收入，经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批准，安排 2023 年预算。预算执行中，按照上级要求和预算执行实际，12 月 29 日，孟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批准了预算调整方案，对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为 153000 万元。

在实际执行中，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65237 万元，为年度调整预算数的 108%，超收 12237 万元，比上年实绩 140489 万元增长 17.62%，增收 24748 万元；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96491 万元，为年度调整预算的 88.61%，比上年实绩 357235 万元增长 10.99%，增支 39256 万元，预算收支具体情况如下：

1. 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

税收收入完成 11949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0.53%，增收 626 万元。其中：增值税完成 4322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下降 9.63%，减收 4606 万元；企业所得税完成 1692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下降 11.2%，减收 2135

万元；个人所得税完成 296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58.94%，增收 1101 万元；资源税完成 2417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下降 21.8%，减收 6739 万元。上述四个主体税种合计完成 87288 万元，占全部税收收入的 73.05%。

非税收入完成 4574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36.52%，同比增长 111.56%，增收 24122 万元。其中：专项收入完成 791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下降 0.39%，减收 31 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169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56.38%，增收 610 万元；罚没收入完成 2090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241.24%，同比增长 2461.4%，增收 20085 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1514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29.02%，增收 3407 万元。

2. 主要支出项目执行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82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6.43%，比上年增长 25.62%；

——国防支出 16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长 1.85%；

——公共安全支出 1020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4.96%，比上年增长 10.72%；

——教育支出 4758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7.96%，比上年增长 6.58%；

——科学技术支出 14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比上年下降 0.6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25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68.47%，比上年增长 11.4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56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09%，比上年增长 12.09%；

——卫生健康支出 2761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7.87%，比上年增长 2.21%；

——节能环保支出 2171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86.73%，比上年下降 14.09%；

——城乡社区支出 4911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5.69%，比上年增长 25.58 %；

——农林水支出 5183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72.08%，比上年增长 37.77%；

——交通运输支出 3719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76.21%，比上年增长 55.73%；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26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长 122.3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89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87.6%，比上年下降 8.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15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7.31%，比上年增长 71.05%；

——住房保障支出 800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70.62%，比上年下降 63.87%；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0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长 43.4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86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56.27%，比上年下降 41.4%；

——债务付息支出 982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比上年下降 21.7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4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长 46.67%；

——其他支出 10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26.63%，比上年下降 91.69%。

3.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6523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36814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9015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82898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4901 万元），地方债券转贷收入 54314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655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 45179 万元，调入资金 1997 万元，减去体制上解 3808 万元、专项上解 11329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47959 万

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665 万元。2023 年年终一般公共预算财力为 447435 万元，实际支出 396491 万元，结转结余 50944 万元（主要是当年未支付的转移支付项目资金），年终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 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情况

2023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年初收入计划安排 63000 万元，实际完成 20505 万元，为预算的 32.55%，同比下降 34%，减收 10561 万元。具体完成情况的：

1、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完成 3 万元，同比下降 93.48%，减收 43 万元；

2、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16941 万元，为预算的 28.36%，同比下降 39.99%，减收 11290 万元；

3、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完成 1262 万元，为预算的 229.45%，同比增长 259.54%，增收 911 万元；

4、污水处理费收入完成 340 万元，为预算的 42.5%，与上年收入持平；

5、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完成 1959 万元，为预算的 102.51%，同比增长 12.07%，增收 211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支出执行情况

2023 年全县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9813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1.12%。同比下降 17.04%。

基金预算执行的支出项目是：

-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64.2%；
- 城乡社区支出 1169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2.1%；
- 农林水支出 5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80.65%；
- 交通运输支出 6008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88.12%；
- 其他支出 2187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8.84%；
- 债务付息支出 406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
-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

3. 政府性基金收支平衡情况

2023 年基金收入完成 20505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26700 万元，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65192 万元，上年结余 7107 万元，其他调入 360 万元，上解支出 5767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5000 万元，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 1401 万元，合计财力 107696 万元。基金支出 98134 万元，年终结转结余 9562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050 万元，为年度预算 6000 万元的 67.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59 万元，

上年结余 106 万元，收入总计 4215 万元。2023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088 万元，为年度预算 4975 万元的 82.17%。调出资金 27 万元，年终结转结余 100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全县社保基金收入完成 50261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5.25%。

2023 年全县社保基金支出 44737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2.47%。

上年社保基金结余 40523 万元，本年收支相抵结余 5524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46047 万元。

（五）盘活存量资金情况

2023 年清理收回各单位结余资金、两年以上结转资金共计 10279 万元，安排支出 8900 万元，主要用于安排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缺口；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13 万元；结余下年使用 666 万元。

（六）举借债务情况

1. 2023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54314 万元。

新增一般债券 6500 万元，专项用于 11 个项目：孟县上乌纱村千佛寺文物保护修缮项目 212 万元；孟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0 万元；孟县金龙东街道路改造项目 2000 万元；孟县第一中学综合教学楼改扩建工程 300 万元；南进圭玉皇庙文物保

护修缮项目 135 万元；孟县一中环形路工程 300 万元；孟县黄树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400 万元；孟县中医医院康养中心楼项目 200 万元；新建孟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 253 万元；孟县灯花水库雨水情测报与大坝安全监测工程 14 万元；太行 1 号旅游公路阳泉市孟县境内项目 2486 万元。

再融资一般债券 47814 万元，用于偿还 2023 年到期政府债券本金。

2. 2023 年地方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26700 万元。

新增专项债券 21700 万元，专项用于 7 个项目：孟县现代农业产业园智慧连栋温室项目 3000 万元；孟县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烟循环经济产业园一期工程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2800 万元；孟县智慧寄递物流（电子商务）建设项目 2200 万元；孟县人民医院感染楼和住院楼建设项目 4900 万元；孟县中医医院康养中心楼项目 800 万元；石太高铁沿线孟县县城段污水主管网建设工程 3000 万元；用于县交通局和县住建局清欠账款项目 5000 万元。

再融资专项债券 5000 万元，用于偿还 2023 年到期政府债券本金。

3. 2023 年省财政厅核定我县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28200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65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21700 万元。

2023 年底，全县政府债务限额为 447441 万元，政府债务余额为 447441 万元，未超过核定限额，政府债务率为 83.88%，低于 120%警戒线。

（七）落实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预算决议情况

2023 年县财政认真贯彻落实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有关决议，全力以赴做好各项工作，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为全县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1.全力优化支出结构

一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切实做到“先有预算、后有支出”，从严控制“三公”经费。**二是**全面落实“三保”保障责任，切实兜牢“三保”底线，2023 年度“三保”支出 158535 万元。**三是**不断提升民生领域保障能力，全县民生支出达 319062 万元，同比增长 10.96%，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0.47%。

2.全力保障重大项目

聚焦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健全完善保障机制，重点保障好“转型发展”“乡村振兴”等大事要事资金。用足用好专项债券，2023 年新增一般债券 65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21700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产业发展、改善医疗条件和基础设施建设等。

3.全力推进乡村振兴

一是统筹上级资金用于农业产业。坚持做好资金投入保障，督促资金支出进度，加强衔接资金监督管理，确保项目绩效目标顺利完成。2023 年四级衔接资金预算共 8251.98 万元，支出 8202

万元，支出率为 99.39%。二是开展消费帮扶支持乡村振兴。积极落实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政策，2023 年“832”平台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拟预留采购份额 26.97 万元，实际交易金额共计 45.02 万元，完成预留采购份额的 166.92%。

4.全力优化营商环境

一是继续落实减税降费政策，2023 年全县新增减税降费 14306 万元，增值税留抵退税 2377 万元。二是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持续采用预留份额、价格扣除、评审优惠、简化资格审查等手段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三是推动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今年 6 月完成对阳泉市方舟信保资金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剩余入股资本 2000 万元，满足小微企业的融资需求，增强政府性融资担保公司的担保代偿能力。

5.全力提升财政管理效能

一是强化绩效管理，开展财经纪律整治。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健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开展财经纪律重点问题专项整治行动，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规范财经秩序。二是强化投资项目管理。2023 年共评审 84 个项目，送审金额度 153289 万元，审定金额 127587 万元，核减金额 25702 万元。三是强化预算管理，推进一体化系统建设。落实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精神，通过整合财政业务，实现对预算全流程管理，提高了财政治理效能。

二、2024 年全县财政预算草案

2024 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是全面

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奋进一年，做好财政工作十分重要。我们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大力优化支出结构，重点保障民生支出、深化财政体制改革、防范化解风险，进一步深化“大钱大方、小钱小气”理念，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更好更充分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提质增效”的要求，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推动孟县高质量发展、深化全方位转型贡献更大力量。

（一）2024 年预算编制原则

一是强化财力统筹，集中财力优先保障民生。充分考虑 2024 年经济回升向好，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以及新增财政支出需要，科学制定收入计划。预算安排统筹各类财政资源，围绕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围绕支持我县转型发展、教育科技和人才支撑、推动城乡融合区域协调发展、保障和改善民生等方面加大资金支持。

二是强化过紧日子，严控“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2024 年全县继续坚持只减不增。确保“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确保有限财力真正用到关键处。

三是优先保障“三保”支出需求。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坚持国家标准“三保”支出在“三保”支出

中的优先顺序，特别是足额安排困难群众、特殊群体生活保障性支出以及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性支出，不留预算缺口。“三保”支出预算未足额安排前，不得安排其他支出预算。对保基本民生领域中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项目，需按规定人数和标准全额安排预算，待年中上级增量转移支付下达后可将本级财力安排的同等金额年初预算调剂收回统筹使用。

（二）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全县财政总收入计划 383358 万元，比上年实绩 377602 万元增长 1.52%，增收 5756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 170194 万元，比上年实绩 165237 万元增长 3%，增收 4957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计划 145194 万元，比上年实绩增长 21.51%，增收 25701 万元；非税收入计划 25000 万元，比上年实绩下降 45.35%，减收 20744 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财力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计划收入为 170194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43030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9015 万元，提前告知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28552 万元，提前告知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463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 50944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66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调入 2445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2000 万元，减去体制上解 3808 万元、专项上解 2558

万元，当年财力归还债券本金 3235 万元，预计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力为 372677 万元，其中当年财力 321733 万元。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24 年按照财政收支平衡的原则，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372677 万元，比 2023 年向人大常委会备案预算增长 5.05%。支出安排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036 万元，同比增长 4.58%，增支 1358 万元；

——国防支出 191 万元，同比增长 26.49%，增支 40 万元；

——公共安全支出 11206 万元，同比增长 4.93%，增支 526 万元；

——教育支出 48884 万元，同比增长 8.93%，增支 4008 万元；

——科学技术支出 180 万元，同比增长 19.21%，增支 29 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232 万元，同比增长 54.17%，增支 2541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176 万元，同比增长 16.34%，增支 11118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23138 万元，同比下降 4.81%，减支 1170 万元；

——节能环保支出 9263 万元，同比下降 19.38%，减支 2226 万元；

——城乡社区支出 38786 万元，同比下降 12.32%，减支 5452 万元；

——农林水支出 49624 万元，同比增长 15.95%，增支 6827 万元；

——交通运输支出 19533 万元，同比下降 14.64%，减支 3350 万元；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支出 1037 万元，同比下降 13.87%，减支 167 万元；

——商业服务业支出 710 万元，同比下降 44.79%，减支 576 万元；

——金融支出支出 45 万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246 万元，同比下降 56.42%，减支 4203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12326 万元，同比增长 44.32%，增支 3785 万元；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0 万元，同比下降 61.04%，减支 94 万元；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655 万元，同比增长 79.38%，增支 2945 万元；

——预备费 3727 万元，同比增长 49.08%，增支 1227 万元；
——债务付息支出 9905 万元，同比下降 3.21%，减支 328 万元；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 万元，同比下降 60%，减支 3 万元；
——其它支出 16715 万元，同比增长 6.56%，增支 1029 万元。

（三）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为 89000 万元，比 2023 年实绩 20505 万元增加 68495 万元，增长 334.04%。收入项目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计划 82766 万元，比上年实绩增长 388.55%；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计划 1568 万元，比上年实绩增长 24.25%；污水处理费收入计划 1030 万元，比上年实绩增长 202.94%。专项债券对应项目利息收入 3636 万元，比上年实绩增长 85.6%。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89000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 9562 万元，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851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7623 万元，预计财力为 91790 万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计划 91790 万元，同比增长 35.75%，增加支出 24172 万元。

基金预算支出项目是：

——城乡社区支出 77493 万元，同比增长 39%；

- 农林水支出 264 万元，同比下降 44.77%；
- 交通运输支出 8101 万元；同比增长 92.88%；
- 其他支出 1045 万元，同比下降 67.14%；
- 债务付息支出 4886 万元，同比增长 21.82%；
-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6000 万元，上年结转 100 万元，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 244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3655 万元。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4 年全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 3 项社保基金预算收入 53988 万元，社保基金预算支出 49876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 4112 万元，上年全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三项结余 46047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50159 万元。

（六）政府债务收支预算

2024 年申请再融资债券支出需求 27904 万元，用于偿还当年到期的政府债券本金。

提前告知新增一般债券 2000 万元，用于孟县交通运输局太行一号旅游公路县级配套资金项目。

（七）盘活存量资金安排计划

2024 年用上年结余盘活存量资金统筹安排支出 666 万元。

三、2024 年财政工作重点

2024 年,我县财政部门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各级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提质增效”的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大力优化支出结构,重点保障民生支出,防范化解风险,更加充分发挥财政的基础性、支撑性作用,助推孟县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强化财政收入管理,提高财政保障能力

一是持续推进财源建设。强化高质量培育税源意识,推动支柱产业、龙头企业健康发展,稳定重点税源。落实好各项扶持政策,加快战略性新兴产业、“专精特新”企业培育孵化,培育新兴税源。**二是**科学精准组织收入。加强收入征管,强化上下联动、横向互动、多方协作的收入共治机制,全过程、全环节抓好收入组织,严防“跑冒滴漏”。**三是**加大资金支持力度。坚持部门协同,积极争取上级专项转移支付和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支持,同时加强到位资金管理,督促项目单位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进度,尽早形成实物工作量,以更好的资金使用效益争取更多的资金支持。**四是**积极盘活存量资金。进一步加大财政资金整合力度,盘

活财政结余结转资金，清理各领域“沉睡”资金，加快项目支出进度，持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强化民生资金保障，织密民生保障之网

一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坚决落实“四个不摘”“一个不变”要求，切实加大衔接资金投入力度，深化产业帮扶措施，持续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上台阶、乡村全面振兴见实效。二是全力支持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民生优先，围绕民生实事精准发力，扎实办好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关键小事”，抓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资金投入，切实增进民生福祉。

（三）强化财政基础管理，推进创新财税改革

一是进一步强化改革意识，全面深化财税改革。着力健全现代预算制度，深入推进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建设，更好发挥支出标准在预算编审中的基础支撑作用，加快推动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和暂付款清理。二是进一步强化规矩意识，全面严肃财经纪律。健全完善财会监督工作机制，推动财会监督各项工作落地见效，加强监督联动，着力构建横向协同、纵向联动、贯通协调的财会监督新机制。三是进一步强化绩效意识，全面提升资金效能。严格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健全完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推动将绩效结果运用，强化部门单位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

（四）强化风险防范能力，筑牢安全风险之堤

一是优化管理防治并重，确保债务风险可控。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健全有效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长效机制。积极做好主动对接工作，争取更多化债政策和资金支持，落实好我县化债方案，确保各项化债措施落地。二是坚持“三保”支出优先顺序，筑牢兜实“三保”底线，不断前移预警关口，动态监测“三保”支出、库款保障水平等关键指标，牢牢守住不发生风险底线。

各位代表，做好 2024 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自觉接受县人大的监督，虚心听取县政协的意见和建议，解放思想、坚定信心，真抓实干、锐意进取，不断开创财政工作新局面，为扎实推进全县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以上报告妥否，请各位领导指正。